

股票简称：顺鑫农业

股票代码：000860

公告编号：2017-022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化德县人民政府签署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仅为协议双方根据合作意向，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该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宜需另行签订相关合作合同，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预计本协议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一、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概况

近日，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鑫农业”、“公司”或“本公司”）与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化德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化德县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或“本协议”），公司计划在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化德县建设国内一流的现代化生猪育种、养殖基地。

本协议属于框架协议，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目前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

协议中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合作方介绍

合作方名称：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化德县人民政府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位于京津冀、环渤海、呼包银榆三大经济圈结合处，东邻张家口、南连大同、西接呼和浩特、北延蒙古国，是进入东北、华北、西北三大经济圈和亚欧经济带的枢纽城市。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原则：

1.双方坚持科技创新、文化融合；优势互补、互惠互利；以市场为导向，整合资源、面向未来，共同发展的原则开展全方位、多领域的长期稳定合作。

2.本合作协议为纲领性文件，是对双方合作内容的原则性约定。本合作协议涉及的具体项目，均须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另行签订单项合同。本协议约定事项与单项合同不一致的，以单项合同为准。

3.化德县政府积极协调顺鑫农业与相关部门及企业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为顺鑫农业投资建设提供便利条件，同时在法律与政策允许范围内，优先选择顺鑫农业参与有关项目并给予相关政策支持。

（二）合作内容：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在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化德县建设绿色环保、低碳高效，工艺布局国际领先、国内一流的现代化生猪育种、养殖基地。

四、协议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未来产业布局，进而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预计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五、重大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仅为协议双方根据合作意向，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该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宜需另行签订相关合作合同。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化德县人民政府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3日